

我与汉语的故事

梁欧文

从记事起，汉语就一直伴随着我。只是年幼的我尚未知晓，那一个个方格之间纵横捭阖的文字，有怎样的力量。它就像古建筑的榫卯与柱梁，交错支撑，和谐一体。我潦草地画着那一个个字，试着理解那流传了数千年的规矩，懵懂地听着外婆讲汉语，生疏地学着怎么用筷子，这些片段构成了我学习汉语的早期记忆。

孩童时期，我曾经在中国宁波住过，我随外婆去田地里采过野葱。我记忆最深刻是野葱与猪肉一起红烧炖煮，那是我吃过最好吃的红烧肉，每次做红烧肉时，就有一股扑鼻的香味袭来。时过境迁，现在虽然长大了，很多事情都发生了变化，但我记忆中的宁波老家还是那样一点都没变，田野间的那一颗颗白菜，一排排红薯，以及在一片片稻米之中劳作的人，都与大地一样恒久不变，永远那样真诚和淳朴。

儿时的我对汉文化谈不上非常热爱，只是从小便喜欢看着中国的文化故事，对中国的历史往往是知其一不知其二，有囫圇吞枣的感觉。真正引起我学习汉语兴趣的是参加去中国的夏令营。上初中的时候，我遇到了一次难得的机会参加去山东的冬令营。那次的冬令营被称为“寻根之旅”。而我对汉语的理解及兴趣也正是在这次旅途中得到了升华。因为只有亲临其境，才能理解文化的意义。

到了山东之后，我了解到山东半岛具有浓郁的齐鲁文化，曾经的鲁国都曲阜至今仍供奉着我们的至圣先师。在我看来，孔庙中的每一件物件都被附加了思想，一个树根与落叶均饱含了丰富的思想内涵。走至青岛，十月的海风吹拂着冬日暖阳，让人感觉清爽舒适，心底开阔。当我看到了纪念五四运动巨大的红色雕塑时，就好像穿越到了那场席卷整个中国的新文化运动。登上泰山之顶时，我非常激动，我惊讶平时在我身边的大地静物竟离我这般遥远，我看不见他们，只知道我是踩着土地一步一步登上云端，到达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。这时，我才油然升起“向天再借五百年”的豪气，想象古代皇帝在泰山之顶祭祀天帝那份气魄与豪迈，这份情感只有真的在泰山上走过，踩着泰山厚实的岩石，看着云朵在自己的双脚之下浮走，望着初生的金乌照耀万物生灵时，才能真正体会一二。可能这就是体验汉语的魅力。

但是，只有自然景物是无法真正打动我的，不管土地的泥土如何松软，田野多磨芳香。只有亲自接触了山东的老乡，参加了他们的劳动，才能感受到齐鲁大地的美丽，如田间的高粱和谷子随风飘飘动，村边的牛羊以及诱人的饭香，不亲身走一遍是无法感受的。特别是当你看到山东老乡在听到《弹起我心爱的土琵琶》的欣喜，看到白发苍苍的老人一听到《映山红》会落泪时，我才能感受到乡音的魅力，那些歌曲中的激情我曾经不明白，那种感动我也曾不懂。但在此时此景，我才完全被感动了，被震撼了。我终于理解了故土对一个人的真正含义。同时，我开始思考中国文化的内涵，我觉得一切的热爱都是源于自己的体验，来自时间的沉淀，譬如只有我来到了山东，在山东深度旅行才能让我深深感受到了这片大地的厚重。

到了东北之后，在这片红色的大地上，我首先感受到了东北大平原的广阔，太阳从黑龙江与乌苏里江的交界处升起，在喀什交叠错落的低矮建筑之间落下，仿佛一条天空中金色的轨迹，笼罩着广阔的土地上。到了傍晚，我静静地望着西面的金乌慢慢落下，它的金光渐渐黯淡下去，仿佛变成了一只赤色的鸟儿消逝在天际。一只等到星星出来，感受夜晚的清冷和静谧，这是多么美妙的经历。

我进一步想到没有在西北的大漠里走过，就不可能理解王维的《使至塞上》。没有看过满山的映山红，那首民谣哪能让老人家这般落泪。东北的黑色土壤滋养了东北的大姑娘、壮小伙，江南的氤氲水润培育了南方民族的细腻情感。我想这就是“一方水土养一方人”的道理，也是每一个地方都有其不同的风俗，不同的文化精神。这就是我这次体验汉语学习的体

会，对中国文化的学习，从咿呀学语开始，直到如今心中深埋的乡土情结被唤起，感受到那份热爱与真挚，这才是真正推动我自主学习汉语的内在力量。

我觉得学习汉语的过程绝不应该只是蒙在一间狭小的教室里，或埋头啃着书本上的知识与文字。学习汉语应该有更大的空间和方式，汉语自古到今有很多富有感染力的语言，如李白“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。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，朝如青丝暮成雪。”

“疑是银河落九天”等著名诗句，这些诗句的意境只有你到了长江，到了庐山瀑布才能真正感受。所以，我认为学习汉语应该走出教室，到室外、到中国去，在亲身体验学习、感受汉语的魅力，只有这样，才能真正理解和实现汉语的价值。